



福州市政务服务事项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

申请人信息	姓名 (自然人)		身份证号码	
	名称 (法人或其他组织)	福建信达石油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4MA8RJH2X9U
行政机关的告知	政务服务事项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	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和安装记录		
	证明事项的设定依据	《雷电保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第十二条第(三)项		
	承诺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文件		
	虚假承诺法律责任	对提供虚假承诺办理相关事项的,行政机关依法依规撤销相关决定,将申请人纳入失信人名单,符合行政处罚法定条件法给予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申请人的承诺	(一) 无不良信用记录或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二) 已经知晓行政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三) 符合政务服务事项证明事项相关条件要求; (四) 愿意承担虚假承诺的法律责任; (五) 本建设工程中所安装的防雷产品均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相关标准使用要求,并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要求安装; (六) 上述承诺意思表示真实。			
 申请人: 2022年10月12日		 行政机关: 2022年10月12日 审批专用章		

